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南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1-045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8月2日10:00，在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龙奥天街主办公楼1615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召集人、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刘金辉先生。

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金辉先生、牛磊先生、王成东先生、沈子羽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订〈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订〈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南高新　　编号：临2021-046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科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科信担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旺盛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旺盛生态"）2,000万元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本次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余额为6.9亿元，公司已采取向法院起诉方式主张公司权利，目前已收取全额保证金，解除了公司担保风险，上述逾期对外担保中，公司与深圳富奥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5.4亿元保证合同纠纷案件，法院一审判决确认涉案《保证合同》对公司不发生效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4日、2021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违规担保风险解除的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及进展的公告》。

一、担保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旺盛生态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合计2,000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一年，利率不超过6%/年。科信担保拟为旺盛生态上述2,000万元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费按保证金额的1.8%收取。同时，公司、旺盛生态法定代表人付丰国和股东李春霞等拟向科信担保提供反担保。

科信担保系公司控股股东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高新城建"）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科信担保，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863117503６；法定代表人：刘洋；注册资本：36,000万元，其中济南高新财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出资32,802万元，占比91.12%，济南市经济技术投资公司出资200万元，占比0.56%，济南市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500万元，占比6.94%，济南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98万元，占比1.38%；成立日期：1999年11月3日；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6号楼；经营范围：货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按照监督规定，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科信担保总资产44,603.78万元，净资产40,188.70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736.18万元，净利润664.41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科信担保总资产46,340.07万元，净资产40,631.49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728.13万元，净利润436.95万元。（未经审计）

三、拟签署的《反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反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权、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被担保人应当向担保人支付的担保费、罚息、违约金，担保人追究反担保人责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等)。当被担保人不履行主债务时，无论被担保人或第三人是否向担保人提供其他反担保，担保人均有权首先要求反担保人对上述全部债权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担保人依《保证合同》代偿之日后两年。

本合同还对相关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提供反担保是基于科信担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基础上发生的，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开展；旺盛生态业务运行良好，且其法人和自然人股东均为本次借款提供反担保，公司本次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科信担保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公司向科信担保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开展；旺盛生态业务运行良好，且其法人和自然人股东均为本次借款提供反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本次交易对方为公司的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科信担保为旺盛生态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公司为科信担保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开展；旺盛生态业务运行良好，且其法人和自然人股东均为本次借款提供反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认可此次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公司为其反担保，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开展；旺盛生态业务运行良好，且其法人和自然人股东均为本次借款提供反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反担保外，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0.5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91%；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3.29%，其中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逾期对外担保余额为6.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1.68%，公司已采取向法院起诉方式主张公司权利，目前已收取全额保证金，解除了公司担保风险，上述逾期对外担保中，公司与深圳富奥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5.4亿元保证合同纠纷案件，法院一审判决确认涉案《保证合同》对公司不发生效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4日、2021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违规担保风险解除的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及进展的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南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1-047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8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8月18日9点15分

召开地点：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龙奥天街主办公楼1615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8月18日

至2021年8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股东大会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

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

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

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07	济南高新	2021/8/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和持股凭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8月17日上午9点至下午4点

3、会议登记地点：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龙奥天街主办公楼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王威

通讯地址：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龙奥天街主办公楼

邮政编码：250102

联系电话（传真）：0531-86171188

2、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编号：临2021——028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7月份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辆/台

车型类别		产量：本月	产量：去年同期	产量：本年累计	产量：去年同期累计	产量：累计增减幅度（%）	销量：本月	销量：去年同期	销量：本年累计	销量：去年同期累计	销量：累计增减幅度（%）
商用车	轻型货车	10,975	10,828	95,104	86,393	10.08	9,798	12,991	101,281	86,090	17.65
	客车	1,291	657	9,347	3,354	178.68	1,158	624	9,463	3,666	158.13
	客车非完整车辆	719	1,016	5,657	6,364	-11.11	704	1,001	5,642	6,349	-11.14
基本型乘用车		0	59	0	79	-100.00	4	7	298	134	122.39
汽车合计		12,985	12,560	110,108	96,190	14.47	11,664	14,623	116,684	96,239	21.24
东风康明斯发动机		15,497	18,600	149,462	119,663	24.90	15,260	17,464	146,865	118,787	23.64

说明：

1、本表为产销数据快报，具体数据以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2、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与康明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50:50的合资公司。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1-048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陆丰市螺河水闸重建工程施工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8月2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编号：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3859〕号），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该《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陆丰市螺河水闸重建工程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下浮率为1.02%，中标价为42,762.79125万元。

根据招标文件，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闸、船闸、两岸连接段及螺河东西堤堤身处理等。

该工程正式合同尚未签订，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1-055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部分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与孟繁鼎、聂光义等5名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锐电子"）股东签订了《公司投资控股桑锐电子50.01%股权的协议》，约定公司以2.34亿元对价受让孟繁鼎、聂光义等5位股东持有的桑锐电子50.01%股权。同日，公司与孟繁鼎、聂光义（以下统称"业绩承诺方"）签订了《盈利补偿协议》，孟繁鼎、聂光义向公司承诺桑锐电子2018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375万元、5,469万元、6,563万元和7,875万元（净利润为桑锐电子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者）。若桑锐电子未能完成承诺期内净利润，业绩承诺方应在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2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形式向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上述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收购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

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于2021年4月21日出具的桑锐电子《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XYZH/2021GZAA10476），桑锐电子2020年净利润为3,968.4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3,875.45万元，未达承诺净利润。根据《盈利补偿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孟繁鼎、聂光义需分别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2,232.91万元和319.19万元，同时每逾期一日按未能支付的需补偿金额的万分之五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二、业绩承诺履行情况

2021年7月30日至8月2日，公司累计收到孟繁鼎支付的业绩补偿款1,300万元，占其应补偿金额（未含违约金）的58.22%；收到聂光义支付的业绩补偿款180万元，占其应补偿金额（未含违约金）的56.39%。

由于业绩补偿方的资金周转原因，一次性支付补偿款难度较大，业绩补偿方正在积极筹措资金尽快支付剩余款项，并将按照《盈利补偿协议》约定支付逾期违约金。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将持续督促业绩补偿方尽快支付剩余业绩补偿款及违约金，可能存在剩余相关款项不能收回的风险。

（二）后续公司不排除根据协议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所赋予的权利进行追偿，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59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概况

2021年6月24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购买了"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793期"，产品期限36天，共计11,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上述产品已于2021年7月30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11,000万元，并获得收益336,328.77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500	-	-	5,50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	-	4,30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25.77	0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	-	-	8,000
5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33.63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8,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9.84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7,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200
总理财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21-05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董事会临2020-04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2020年9月29日发布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9,795,5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2%，成交最低价格为6.63元，成交最高价格为7.49元，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37,714,024.40元（含交易费用）。（注：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1年6月18日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自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的除权除息日即2021年6月18日起，本次回购股份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00元/股）

2021年5月26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68,324,928股公司股票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账户，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5）。

2021年6月4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758名激励对象的126,314,000股限制性股票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021年6月7日，126,314,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授予登记至758名激励对象账户，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披露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6）。

综上，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为5,156,6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根据有关规定实施本次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7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3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8月2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副董事长周文霞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于2021年8月28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新一届董事会需由公司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刘益谦先生、周文霞女士、陈大力先生、龙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1），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刘万富先生、毕建林先生、徐翔先生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无异议后，提名刘万富先生、徐翔先生、张晓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刘万富先生、徐翔先生已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张晓苗先生在公司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时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刘万富先生、毕建林先生、徐翔先生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同意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董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同意确定董事报酬标准如下：董事长年度报酬为人民币43.5万元（税前）；董事年度津贴为1.5万元/人（税前）；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2万元/人（税前）。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个人工作业绩考核结果确定每位董事实际所得，在年度董事会召开时一次性发放。

公司独立董事刘万富先生、毕建林先生、徐翔先生就上述董事报酬标准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召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2021年8月20日（星期五），会议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

上述议案中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均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日

附件1：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益谦先生简历

刘益谦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1月生，中学学历。曾任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益谦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持有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88.63%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4.56%的股权。截止本公告日，刘益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1750万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周文霞女士简历

周文霞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5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北文化旅游投资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国华保合健康养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周文霞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陈大力先生简历

陈大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湖北中天集团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北京巨时国际拍卖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兼财务总监，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平华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陈大力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龙飞先生简历

龙飞，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5月生，本科学历。曾任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职务，于2005年4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龙飞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附件2：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万富先生简历

刘万富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1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北瑞达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龙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合伙人，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合伙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万富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张晓苗先生简历

张晓苗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2月生，研究生学历，律师。曾任湖北泓泰安信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建纬（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

张晓苗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徐翔先生简历

徐翔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5月生，大专学历。曾任中国亚太贸易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湖北新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海南兴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徐翔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627　　股票名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8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证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8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00起。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交易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1年8月20日上午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1年8月20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1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湖北省荆门市漳河新区天山路1号（国华汇金中心）1幢2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议案	审议内容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提名刘益谦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2	提名周文霞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3	提名陈大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4	提名龙飞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提名刘万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	提名徐翔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	提名张晓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提名吴时炎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3.02	提名沈坚强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4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5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上述所有提案审议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议案3 为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事项，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监事2名。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每个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给一名候选人，也可以投给数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具体投票方法参见本通知附件1。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议案内容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分别详见公司2021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1、议案2、议案3 为等额选举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提名刘益谦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周文霞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陈大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龙飞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刘万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徐翔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张晓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提名吴时炎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沈坚强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5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2、登记时间：2021年8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梦莲　龙飞

联系电话：0724-6096558

联系传真：0724-6096559

电子邮箱：tmjt@tianmaogroup.net

通讯地址：湖北省荆门市漳河新区天山路1号（国华汇金中心）1幢2楼

邮政编码：448000

5、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6、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27"，投票简称为"天茂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议案编码如下表：

表一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1、议案2、议案3 为等额选举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提名刘益谦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周文霞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陈大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龙飞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刘万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徐翔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张晓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提名吴时炎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沈坚强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5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3，采用等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8月20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委托人持股数：A/B 股

受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1、议案2、议案3 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提名刘益谦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周文霞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陈大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龙飞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刘万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徐翔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张晓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提名吴时炎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沈坚强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5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1）对临时议案的表决指示：□可以□不可以

2）如果委托人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可以□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9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审议通过，推荐卢俊女士担任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卢俊女士将与公司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第九届监事会，任期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卢俊女士简历：女，1972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国华人寿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国华人寿湖北分公司总经理。

卢俊女士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21-050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3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2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吴时炎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于2021年8月28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推荐吴时炎先生、沈坚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卢俊女士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推荐产生）（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名：卢俊女士，她将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一起组成第九届监事会。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八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承诺在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继续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并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同意监事会主席年度津贴为1.5万元/人（税前）。其他监事年度津贴为0.6万元/人（税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一至二项将提请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日

附件：

吴时炎先生简历

吴时炎，男，1963年2月出生，大学文化，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荆门市化工厂厂办副主任、聚合车间党支部书记、党委副书记、副厂长及湖北中天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吴时炎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

沈坚强先生简历

沈坚强，男，1972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6年6月起进入公司财务部，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资金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兼资金管理部经理、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沈坚强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

卢俊女士简历

卢俊，女，1972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国华人寿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国华人寿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卢俊女士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